



龍翔官立中學

LUNG CHEUNG GOVERNMENT SECONDARY SCHOOL

Address: 1 Ma Chai Hang Road, Wong Tai Sin, Kowloon.

Tel(電話): 23234202

Website(網址): <http://www.lcgss.edu.hk>

地址: 黃大仙馬仔坑道一號

Fax(傳真): 23202246

E-mail(電子郵箱): lcgss@edb.gov.hk

家長/監護人:

活動通告(9)

貴子弟_____班學生_____為本校紅十字會青少年團本年度新會員，有關收會費及購買制服事宜，詳情如下：

- (一) 按照紅十字會總會規定，所有新會員需繳交新會員綜合收費港幣\$150 元正，費用包括：會員登記費、迎新錦囊、紅十字知識考試費用等。新會員只需入會的第一年繳交，以後不用再交會費。
- (二) 新會員需自行購買紅十字會青年團制服，可前往指定的校服公司購買。
- (三) 所有隊員在活動期間必須依活動指示穿著指定制服，如有任何遺失、損壞、必須自行承擔責任，並盡快補購。
- (四) 同學如有需要，可向紅十字會總會申請資助，如申請成功，可以豁免新會員綜合收費及資助購買制服。請同學和家長/監護人於9月28日或以前填妥「香港紅十字會青少年會員資助計劃」表格，並交回何麗琴老師。逾期申請不受理。如申請資助失敗，同學需繳交新會員綜合收費港幣\$150 元正及自費購買制服。

如需查詢，請致電 2323 4202 與何麗琴老師聯絡。

校長



謹啟

黃結馨

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回條

龍翔官立中學黃校長：

本人已知悉敝子弟為本校紅十字會青少年團本年度新會員及有關收會費及購買制服事宜。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學生聯絡電話：_____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中_____班 學生姓名：_____ (班號 _____)

二零一八年九月 _____ 日

[1819 活動通告 9]

(學生須於九月二十八日或以前把回條交予何麗琴老師)